



江西科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 :KD210601

项 目 名 称:

江西兴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份雨水自行监测

受 检 单 位:

江西兴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检 测 类 别:

委托检测

编 制

王 哲 生

审 核

李 艳 红

签 发

徐 青 春

日 期

2022.01.28

江西科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报 告 说 明 Notes

1. 报告涂改无效; 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无“检验报告专用章”“骑缝章”、“CMA 章”均无效。
3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4.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, 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, 逾期不予受理。
5. 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同意, 不得部分复印本检测报告。
6. 检测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7. 检测报告书写一律要求打印。
8. 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和环境质量状况情况, 所附排放标准和环境质量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10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为六年。
11. 本公司无检测能力的项目, 均分包给有资质的单位分析, 分包项目前加“*”作为标识。

检测单位: 江西科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: 江西南昌昌北经开区玉屏东大道 1111 号

邮政编码: 330000

联系电话: 15387919810 13807068031

1. 监测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	江西兴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份雨水自行监测		
受检单位	江西兴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联系人	李工
受检地址	江西省上饶市横峰县经济开发区	联系电话	18170369558
委托单位	江西兴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联系人	李工
委托单位地址	江西省上饶市横峰县经济开发区	联系电话	18170369558
样品检测地址	江西南昌昌北经开区玉屏东大道 1111 号 3 层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要素	废水		
采样时间	2022.01.12		
分析测试时间	2022.01.12-2022.01.16		
分析条件	温度: 15-30℃; 湿度: 40-65%		
采样方式	本公司现场采样, 本报告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。		

2. 气象条件、监测点位、因子及频次

项目日期	气温(℃)	湿度(%)	气压(kPa)	风速(m/s)	风向(°)	天气状况(°)
2022.01.12	12.1	55	102.4	2.0	东	晴
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及经纬度		监测因子		监测频次	
废水	雨水排放口 WW1		pH、SS、CODcr、总铜、总锌、总镍、总铅、总铬、总镉、总砷、流量		共 1 点, 每点每天 3 次, 监测 1 天	

3. 检测方法和依据及主要设备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及来源	检测仪器	方法检出限
废水	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-2020	pH 计 pHB-4 YQ-2018024	/
	SS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(GB 11901-89)	万分之一天平 FA2204	4mg/L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及来源	检测仪器	方法检出限
			YQ-2018008	
	COD _{Cr}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》(HJ/T 399-2007)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-752 YQ-2021006	15mg/L
	总铜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GB 7475-87) (第一部分 直接法)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P-3520AA YQ-2018016	0.05mg/L
	总锌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GB 7475-87)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P-3520AA YQ-2018016	0.05mg/L
	总镍	《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GB 11912-89)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P-3520AA YQ-2018016	0.05 mg/L
	总铅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GB 7475-87) (第二部分 螯合萃取法)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P-3520AA YQ-2018016	10μg/L
	总铬	《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HJ 757-2015)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P-3520AA YQ-2018016	0.03mg/L
	总镉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GB 7475-87) (第二部分 螯合萃取法)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SP-3520AA YQ-2018016	1μg/L
	总砷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(HJ694-2014)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8500 YQ-2018011	0.3μg/L

注: “方法检出限” 指本报告所采用监测方法可准确检测项目的最低含量, 反映的是该方法的能力水平。

4. 结果一览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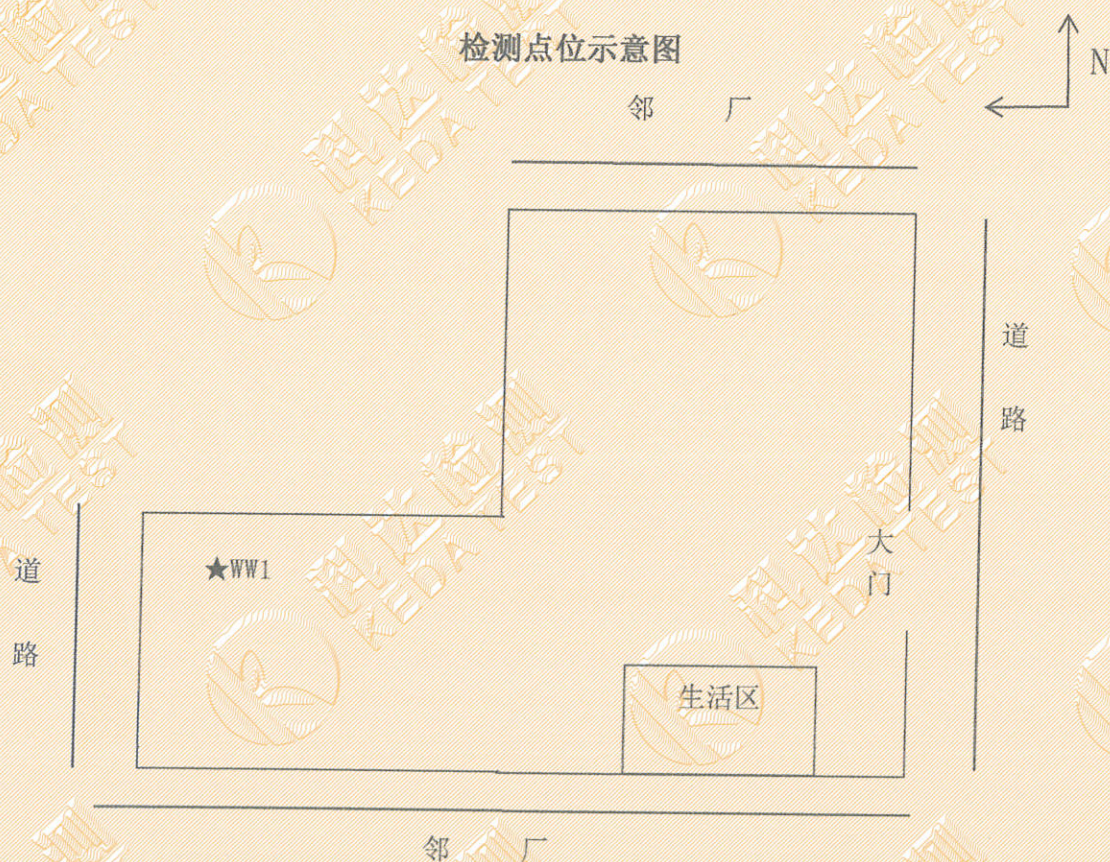
废水检测结果

单位: mg/L, () 备注除外

采样日期	2022.01.12			
采样地点	雨水排放口 WW1			
样品编号	2106010112W-0101	2106010112W-0102	2106010112W-0103	限值标准
检测项目				
pH (无量纲)	7.0	7.0	7.0	6-9
SS	52	59	51	70
COD _{Cr}	56	56	57	100
总铜	0.08	0.09	0.08	0.5

采样日期	2022.01.12			
采样地点	雨水排放口 WW1			
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 2106010112W-0101	2106010112W-0102	2106010112W-0103	限值标准
总锌	0.16	0.05	0.05	2.0
总镍	0.15	0.18	0.12	1.0
总铅	0.01 _L	0.01 _L	0.01 _L	1.0
总铬	0.03 _L	0.03 _L	0.03 _L	1.5
总镉	0.001	0.001	0.001	0.1
总砷	0.0003 _L	0.0003 _L	0.0003 _L	0.5
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味、无浮油、无混浊、无沉淀	无色、无味、无浮油、无混浊、无沉淀	无色、无味、无浮油、无混浊、无沉淀	/
备 注	1.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; 2.采样地点见检测点位示意图; 3.“XXX _L 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XXX; 4.执行标准: 执行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8978-96)中表 1 及表 4 一级限值要求。			

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说明: ★WW 表示污水监测点位

报告结束



WW1

限公司